中共黑龙江大学校区管理处党委委员会文件

校区管理处党发〔2022〕2号

**★**

关于杜勇等同志任免职的决定

经2021年12月28日校区管理处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：

杜 勇同志任校区管理处物资采购管理中心主任。

韩宏伟同志任校区管理处生活服务中心主任。

马 玺同志任校区管理处呼兰校区管理中心副主任。

秦锦喜同志任校区管理处校园环境管理科副科长。

张 扬同志任校区管理处物资采购中心副主任。

冀德发同志任校区管理处运输服务中心主任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车辆维修管理科副科长职务。

江 伟同志任校区管理处校园环境管理科科长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校园管理科科长职务。

朱昱晟同志任校区管理处外事服务中心主任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客房科科长职务。

高艳霞同志任校区管理处呼兰校区管理中心主任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综合科科长职务。

葛祥斌同志任校区管理处物业服务中心主任，免去其家属区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陈学军同志任校区管理处运行维护中心副主任，保留七级职员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水电管理中心主任兼经费与合同管理科科长职务。

聂慧家同志任校区管理处呼兰校区管理中心副主任，保留七级职员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呼兰校区安全秩序管理科科长职务。

张革艳同志任校区管理处运行维护中心主任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物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园林绿化部经理（正科级）职务。

叶明辉同志任校区管理处财务中心副主任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物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园林绿化部副经理（副科级）职务。

陈立梅同志聘任为校区管理处综合科负责人，免去其校区管理处维修服务部经理（正科级）职务。

中共黑龙江大学校区管理处委员会

2022年1月12日